中華大學弱勢學生考取專業技能證照

附件三

獎勵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身份證字號 |  |
| 系級 |  | 學號 |  |
| 連絡電話 |  | E-mail |  |
| 身分 | * 1.低收入戶學生
* 2.中低收入戶學生
* 3.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子女
* 4.特殊境遇家庭子女或孫子女學生
* 5.原住民學生獲教育部減免學雜費資格者
* 6.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 考取證照種類 | □ 1.資訊應用能力類： (名稱) □ 2.語文類： (名稱)□ 3.「中華大學專業證照獎勵分級表」之證照：□A級、□B級  |
| 獎勵金額 | 新台幣 元 |
| 申請文件 | □ 1.申請表□ 2.專業證照影本（附正本查驗）□ 3.中華大學收據 |
| 初審結果 | □ 符合補助資格，補助金額 □ 不符合補助資格，原因  |
| 中華大學為協助學生辦理考取專業技能證照獎勵補助申請相關作業之目的，須蒐集您的姓名、學號、身份證字號、電話及其他證明文件等個人資料 (辨識類：C001 辨識個人者、C057 學生（員）、應考人紀錄)，作為審核期間及台灣地區內進行聯繫。個人資料將保存6 個月（需依實際狀況調整）。本校於蒐集您的個人資料時，如有欄位未填寫，則可能對您的獎勵申請作業有所影響。如欲行使其他個人資料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利，請洽本校教務處。本人以詳細閱讀上列告知事項且完全明瞭其內容。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 |
| 申請人簽章 | 經費補助單位承辦人 | 經費補助單位主管 |
|  |  |  |